



祈福生活服務

CLIFFORD MODERN LIVING

中期報告 2018

祈福生活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CLIFFORD MODERN LIVI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86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2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2	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
33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34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36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38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40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孫偉剛先生(首席執行官)
梁昭坤先生(首席財務官)
梁玉華女士(首席營運官)

非執行董事

孟麗紅女士(主席)
劉興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君美女士
何湛先生
麥炳良先生(又名麥華章先生)

審核委員會

羅君美女士(主席)
劉興先生
何湛先生
麥炳良先生(又名麥華章先生)

薪酬委員會

麥炳良先生(又名麥華章先生)
(主席)
孟麗紅女士
羅君美女士

提名委員會

孟麗紅女士(主席)
羅君美女士
何湛先生

公司秘書

余定謙先生

授權代表

孫偉剛先生
余定謙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內地總部

中國內地
廣東省
廣州市
番禺區
市廣路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香港
柴灣
永泰道70號
柴灣工業城2期7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股份代號

3686

公司網站

www.cliffordmodernliving.com

投資者查詢熱線

電話：(852) 2889 0183

投資者查詢電郵地址

pr@cliffordmodernliving.com.hk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服務供應商，提供由物業管理服務、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零售服務、餐飲服務、資訊科技服務及配套生活服務(定義見下文)六大服務分部組成的多元化服務組合。

1 物業管理服務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為15個住宅區及3項純商業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合計訂約建築面積(「**建築面積**」)約為6,870,000平方米。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在中國內地廣東省不同地區管理的住宅區及純商業物業的總訂約建築面積及數目：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概約總訂約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社區數目	概約總訂約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社區數目
住宅區				
番禺區	4,398	5	4,392	5
花都區	1,036	7	983	7
肇慶市	346	1	346	1
佛山市	867	2	867	2
小計	6,647	15	6,588	15
純商業物業				
花都區	193	2	193	2
番禺區	30	1	25	1
小計	223	3	218	3
總計	6,870	18	6,806	18

2 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

本集團主要為住戶、租戶或業主或其主要承包商提供其住宅單位、辦公室、店鋪及其他物業的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為提升我們的生產力效率，我們將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委託予若干第三方分包商。我們持續監督及評估第三方分包商能否符合我們的要求及標準，以確保我們工作的整體質素。

3 零售服務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營運15家不同規模的零售店，總建築面積約為12,000平方米。有關15家零售店包括超市、生鮮市場及便利店。

下表載列運營中零售店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若干關鍵業績指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按零售店類別劃分的平均每日收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超市	188.37	172.41
生鮮市場	29.86	26.38
便利店	80.77	89.73

附註：以六個月的收入除以180日計算。

4 餐飲服務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於廣東省營運8家提供不同類型的菜餚及富有不同餐飲風格的餐飲店，總建築面積約為1,300平方米。

本集團的餐飲店定位於提供不同餐飲風格，滿足不同客戶需求，致力於在食品、服務及用餐氣氛等各方面，提供與別不同的餐飲體驗。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在番禺區與3及15家餐館分別訂立特許經營及餐飲合夥業務。特許經營業務包括著名品牌，即「貓頭鷹餐廳」、「老大哥」及「巴巴閉閉甜品屋」。

5 資訊科技服務

工程服務

本集團亦提供資訊科技服務、相關工程服務、保安系統服務與硬件及軟件集成服務，其中大部分均以項目基準交付。

電訊服務

於2017年8月，本集團在「祈福繽紛匯」開設電訊銷售店，與若干主要電訊服務供應商訂立合約，據此，本集團擔任代理，並推廣其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就每筆成功銷售收取佣金作為收入。

6 配套生活服務

本集團提供校外培訓服務、物業代理服務、職業介紹服務及洗滌服務(統稱「**配套生活服務**」)。

就校外培訓服務而言，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在祈福新邨內設有2個學習中心。培訓課程主要包括補習班、語言學習班及興趣班。

就物業代理服務而言，物業代理業與物業市場相連。儘管較嚴謹的法規已推出，本集團相信對物業代理服務的需求長線上升。至於職業介紹服務，本集團會持續監察及跟進相關家居助理及派遣工人的表現及服務質素。就洗滌服務而言，本集團會為員工提供持續培訓，以維持服務安全及服務質素。

前景及未來計劃

透過從事集成項目進一步擴展物業管理網絡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訂立6份物業管理及相關綜合服務合約，總合約金額約為人民幣60.2百萬元。

於2018年8月，本集團獲中國內地政府擁有的公司授予兩份物業管理服務合約，該兩份合約的合約總額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該等合約各自為期兩年。本集團預期於不久將來獲得更多物業管理及相關服務合約。

本集團計劃以管理集成項目繼續進一步擴展業務，包括由廣東省第三方發展的公寓、購物商場及商業寫字樓。根據該等綜合項目，我們將提供的服務包括物業管理、物業代理及營銷顧問服務。

進一步拓展校外培訓服務

就校外培訓服務而言，本集團計劃到2018年下半年末創辦另一培訓中心以進一步拓展業務。

發展線上營銷及建立線上分銷渠道

本集團擬以網站及智能手機應用程式等不同的網上渠道推廣各種服務，以接觸客戶。此外，本集團正在考慮升級銷售及會計系統，我們相信能改善數據收集程序及使我們能更快捷回應客戶需要。

財務回顧

收入

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6.1百萬元，相當於增加人民幣13.2百萬元或7.6%。收入增長主要由於資訊科技服務、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物業管理服務及零售服務收入增長所致，由餐飲服務收入減少所抵銷。

物業管理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一般物業管理服務	18,651	16,906
住戶支援服務	7,674	5,872
總計	26,325	22,778

物業管理服務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8百萬元增加15.6%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3百萬元。一般物業管理服務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9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7百萬元，主要由於受管理總建築面積增加所致。由於家居助理服務需求增加，住戶支援服務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百萬元。

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總收入	16,358	8,779

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8百萬元增加86.3%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4百萬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本集團訂立的服務合約數目增加所致。

零售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按零售店類別劃分的收入		
超市	33,907	31,032
生鮮市場	5,374	4,748
便利店	14,539	16,151
進口貨品專賣店	97	524
總計	53,917	52,455

零售服務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5百萬元增加2.8%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3.9百萬元。增幅主要由於超市及生鮮市場收入增加所致，由便利店及進口貨品專賣店收入減少所抵銷。超市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0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訂立的採購服務合約數目增加所致。生鮮市場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4百萬元，主要由於攤位租戶租金上升所致。便利店及進口貨品專賣店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營運的店舖數目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下降所致。

餐飲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按類別劃分的餐飲店收入		
中餐館	1,254	14,992
茶餐館	7,482	13,075
東亞及西餐館	1,874	9,872
咖啡館	965	1,361
特許經營	867	–
餐飲合夥	1,514	–
總計	13,956	39,3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餐飲服務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3百萬元減少64.5%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0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策略由自營餐廳轉型為特許經營及合夥業務所致。

資訊科技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按類別劃分的資訊科技服務收入		
工程	45,861	20,034
電訊	1,107	-
總計	46,968	20,034

附註：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因共同控制合併而重列。

資訊科技服務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0百萬元增加134.4%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0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工程服務收入由人民幣20.0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5.9百萬元，該服務由資訊科技硬件集成及網絡安裝組成。

配套生活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按類別劃分的配套生活服務收入		
校外培訓服務	18,366	15,044
物業代理服務	4,127	8,609
職業介紹服務	1,171	988
洗滌服務	4,950	4,931
總計	28,614	29,572

配套生活服務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百萬元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6百萬元。有關減幅主要由於物業代理服務收入減少所致。物業代理服務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物業的佣金減少所致。此主要由校外培訓服務的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0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4百萬元所抵銷，主要由於收生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資訊科技服務分部的建築成本、零售服務分部出售貨品的成本、各業務分部的僱員福利開支及餐飲服務分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成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物業管理服務	7,063	6,090
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	9,909	5,979
零售服務	28,714	30,175
餐飲服務	10,250	30,833
資訊科技服務	32,319	15,969
配套生活服務	12,800	11,796
洗滌服務	3,457	3,429
校外培訓服務	7,550	6,042
物業代理服務	1,574	2,188
職業介紹服務	219	137
總計	101,055	100,842

附註：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因共同控制合併而重列。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0.8百萬元略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1.1百萬元，相當於增加人民幣0.3百萬元或0.3%。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物業管理服務、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資訊科技服務及配套生活服務中的校外培訓服務，分別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16.4百萬元及人民幣1.5百萬元。有關增幅分別由零售服務、餐飲服務及配套生活服務中的物業代理服務的銷售成本減少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20.6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毛利率 % (經重列)
物業管理服務	19,262	73%	16,688	73%
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	6,449	39%	2,800	32%
零售服務	25,203	47%	22,280	42%
餐飲服務	3,706	27%	8,467	22%
資訊科技服務	14,649	31%	4,065	20%
配套生活服務	15,814	55%	17,776	60%
洗滌服務	1,493	30%	1,502	30%
校外培訓服務	10,816	59%	9,002	60%
物業代理服務	2,553	62%	6,421	75%
職業介紹服務	952	81%	851	86%
總計	85,083	46%	72,076	42%

附註：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因共同控制合併而重列。

毛利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2.1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5.1百萬元，相當於增加人民幣13.0百萬元或18.0%。同時，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2%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6%。毛利增加主要由物業管理服務、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零售服務及資訊科技服務分部所作出的貢獻。毛利率增加主要歸因於物業管理服務、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零售服務及資訊科技服務收入上升所致。此外，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與資訊科技服務分部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及20%分別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9%及31%，主要由於毛利率較高的大型項目的數目增加所致。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及營銷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經營租賃付款、折舊及攤銷開支及公用事業費用。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4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0百萬元，相當於增加4.6%，主要是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增加所致。銷售及營銷開支絕大部分與零售服務分部有關。其他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7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購買消耗品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部門的僱員福利開支、經營租賃付款、折舊及攤銷費用、專業費用以及辦公室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6百萬元減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1百萬元，相當於減少10.6%。此乃主要由於員工數目減少導致僱員福利開支減少所致。其他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7百萬元減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7年上半年開設新門店產生的成本所致。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1.8百萬元及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1.0百萬元。變動主要是由於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波動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4百萬元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5百萬元，相當於增加人民幣0.1百萬元或43.6%。該增加由於利息收入上升所致。

財務收入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財務收入為人民幣0.4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加權平均適用稅率分別為30%及25%。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相對較低乃主要由於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獲頒「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享有中國內地所得稅的優惠稅率15%所致。

期內純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鑒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純利為人民幣38.1百萬元，而純利率則為2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機器、汽車、辦公室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8.6百萬元及人民幣18.7百萬元。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本集團向供應商採購的零售服務分部商品及資訊科技服務分部原材料。

存貨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9百萬元減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0.9百萬元，主要由於2018年春節前在2017年底的庫存儲備所致。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就存貨確認任何撥備或撇減。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由貿易應收款項、存入代表住戶開設的銀行賬戶(「住戶賬」)的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組成。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來自未收物業管理費、資訊科技服務和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的應收款項有關。

貿易應收款項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2.5百萬元增加52.4%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人民幣64.8百萬元，此乃由於我們的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和資訊科技服務有所增加。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租賃按金、支付予我們供應商的按金及保本理財產品的固定回報。

其他應收款項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7百萬元增加28.8%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人民幣15.1百萬元，此乃由於特許經營及餐飲合夥業務數目增加所致。

存入住戶賬的款項

本集團若干物業管理公司從事按酬金制為住宅區提供的物業管理服務，該等物業管理公司已開立及維持住戶賬向住戶收取物業管理費及住戶支援服務費。根據物業管理合約，物業管理公司亦負責代表住戶處理住戶賬的庫務職能。於2018年6月30日，存置於住戶賬的金額為人民幣5.8百萬元，此為物業管理公司有權收取的物業管理佣金及住戶支援服務費的結餘(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8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薪金。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就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分部、餐飲服務分部及資訊科技服務分部採購原材料及就零售服務分部提供產品應付供應商的費用，以及就提供住戶支援服務及資訊科技服務應付分包商的費用。本集團一般享有供應商提供約45天的信貸期。

貿易應付款項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3百萬元增加59.2%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5.1百萬元，此乃由於採購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分部及資訊科技服務分部原材料所致。

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第三方款項分別人民幣12.6百萬元及人民幣13.0百萬元，其主要包括自零售業務攤位租戶收取的按金。增加主要由於租金及相關按金上升所致。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會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匯兌波動風險

本集團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並無重大的匯兌風險，目前並無實施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持續監察匯兌風險。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18年6月30日，我們的主要流動資金來源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08.8百萬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取得任何貸款或借貸。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債務(即應付關聯方現金墊款)除以於各期末的總權益計算。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為零。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並無已抵押資產(2017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撇除本集團按酬金制管理的物業所承擔的勞工成本，本集團擁有約767名僱員(2017年6月30日：約1,011名僱員)。有關減少主要由於餐飲服務的策略由自營餐廳轉型為特許經營及合夥業務以提升盈利能力所致。薪酬根據有關員工的表現、技能、資歷及經驗以及現行行業慣例而釐定。

除薪金以外，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適用於香港僱員)、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適用於中國內地僱員)及酌情花紅計劃。

此外，本公司於2016年10月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統稱為「**該等計劃**」），讓董事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以留聘本集團精英人員，並獎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購股權的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段。

所持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按發售價每股0.46港元及本公司所提呈發售的250,000,000股股份計算，本公司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54.7百萬元（經扣除包銷費用、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相當於約人民幣46.4百萬元）。所得款項擬用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0月27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截至2018年6月30日，已動用約人民幣27.1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均已存入香港若干持牌金融機構。

報告期後重大事件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重大後續事件。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認為，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對為本公司維護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升其透明度及問責制度提供框架屬至關重要。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董事會認為，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致力於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配合其業務運營及增長，並不時審閱該等常規以確保其遵守法定及專業的標準並與最新發展相一致。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

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二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君美女士(主席)、何湛先生及麥炳良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劉興先生組成(其中羅君美女士擁有適當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且並無意見分歧。此外，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炳良先生(主席)及羅君美女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孟麗紅女士組成。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檢討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就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建立透明的程序，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自身的薪酬。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薪酬委員會已於2018年3月23日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其他相關事項，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孟麗紅女士(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君美女士及何湛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擬定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會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各層面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地區及行業經驗、教育背景、知識、專業知識、文化、獨立性、年齡、性別及其他質素。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及協定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需要)，並就該等目標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提名委員會已於2018年3月23日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膺選連任的董事資格，且於會上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

董事所擔任職位

孟麗紅女士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4月18日起生效。孟女士繼續出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大部分主要附屬公司的董事職位，並於適用法律及法規許可的情況下，調任為非執行性質。

委任函及董事酬金

於2018年4月16日，董事會批准孟麗紅女士出任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函，為期三年，自2018年4月18日起生效，據此，孟女士就彼擔任非執行董事有權獲取年度董事酬金216,000港元。孟女士與本公司訂立的執行董事服務合約在雙方同意下終止，自2018年4月18日起生效。

於2018年3月23日，經薪酬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酬金每月增幅3,000港元，自2018年4月1日起生效。

孫偉剛先生、梁昭坤先生及梁玉華女士的年度酬金分別增至768,240港元、626,400港元及216,000港元，而劉興先生、羅君美女士、何湛先生及麥炳良先生的年度董事酬金增至216,000港元，自2018年4月1日起生效。

購股權計劃

為表彰及獎勵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增長、發展及上市所作的貢獻，加強企業管治機制、完善僱員獎勵制度、調和本公司、股東及管理層的利益以及鼓勵合資格僱員的持續發展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穩定及利益，本公司設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該等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僱員及其他選定組別參與者。首次公开发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已於2016年10月21日獲本公司採納，並於同日生效。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首次公开发售前購股權計劃將自上市日期2016年11月8日(「上市日期」)起計五年零六個月內有效，而購股權計劃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

根據該等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惟已取得股東批准者則除外。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授予該等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可予發行股份的最高數目限於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如欲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任何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須事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倘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的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在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承授人支付象徵式對價合共1港元後予以接納。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並可於購股權的要約日期開始直至不遲於自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十年的日期或有關購股權失效日期完結(以較早者為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姓名	於2017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失效或 註銷	於2018年 6月30日 的結餘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股份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日期前 交易日的 股份收市價 (港元)
董事								
孟麗紅	5,000,000	-	-	5,000,000	2016年10月21日	2017年5月9日至 2022年5月8日	0.414	不適用
孫偉剛	2,500,000	2,500,000	-	-	2016年10月21日	2017年5月9日至 2022年5月8日	0.414	不適用
梁昭坤	2,500,000	2,500,000	-	-	2016年10月21日	2017年5月9日至 2022年5月8日	0.414	不適用
梁玉華	2,500,000	-	-	2,500,000	2016年10月21日	2017年5月9日至 2022年5月8日	0.414	不適用
劉興	2,500,000	-	-	2,500,000	2016年10月21日	2017年5月9日至 2022年5月8日	0.414	不適用
高級管理層								
余定謙	1,500,000	-	-	1,500,000	2016年10月21日	2017年5月9日至 2022年5月8日	0.414	不適用
陳宇雄	1,250,000	1,250,000	-	-	2016年10月21日	2017年5月9日至 2022年5月8日	0.414	不適用
岑家殷	500,000	500,000	-	-	2016年10月21日	2017年5月9日至 2022年5月8日	0.414	不適用
本集團僱員	975,000	-	-	975,000	2016年10月21日	2017年5月9日至 2022年5月8日	0.414	不適用
總計	19,225,000	6,750,000	-	12,475,000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本集團的合資格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21,175,000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惟須遵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訂明的條款。行使價為就上市發行的股份最終發售價的90%(0.414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6,75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惟並無購股權失效或註銷。此外，6,500,000份購股權已於2018年7月獲行使，而於本中報日期，本公司擁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5,975,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本約0.59%。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6(c)。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邀請參與者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接納購股權，惟該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i)股份面值；(ii)股份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及(iii)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作出要約時所釐定及告知承授人的購股權期間內任何時間予以行使。於本中報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身份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持股 概約百分比
孟麗紅女士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 ⁽¹⁾	735,840,000	72.95%
孟麗紅女士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²⁾	0.50%
孫偉剛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00,000	0.25%
梁昭坤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00,000	0.25%
梁玉華女士	實益擁有人	2,500,000 ⁽²⁾	0.25%
劉興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00,000 ⁽²⁾	0.25%

附註：

- (1) Elland Holdings Limited由孟麗紅女士全資擁有，因而，孟麗紅女士擁有本公司735,84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孟麗紅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Elland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此代表於行使授予各有關董事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時或會向有關董事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的最高數目。就該三名董事而言，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或會於(i)緊隨上市日期後六個月期間屆滿的營業日開始至(ii)上市日期起計五(5)年零六(6)個月期間內隨時行使。於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時認購每股份的行市價相等於0.46港元的90%。
- (3) 所有股份均以好倉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主要股東(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或機構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持股 概約百分比
Elland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35,840,000	72.95%
彭磷基先生 ⁽¹⁾	配偶權益	740,840,000	73.45%

附註：

- (1) 彭磷基先生為孟麗紅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彭磷基先生被視為於孟麗紅女士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所有股份均以好倉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會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簡明合併利潤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5	186,138	172,918
銷售成本	6	(101,055)	(100,842)
毛利		85,083	72,076
銷售及營銷開支	6	(13,986)	(13,367)
行政開支	6	(21,108)	(23,614)
其他收入		520	36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041	(1,760)
營運溢利		51,550	33,697
財務收入		406	282
除所得稅前溢利		51,956	33,979
所得稅開支	7	(13,904)	(10,988)
期內溢利		38,052	22,991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8,052	21,928
－非控股權益		－	1,063
		38,052	22,991
本公司擁有人於期內應佔每股收益 (每股以人民幣列示)：			
－基本每股收益	8(a)	0.038	0.022
－稀釋每股收益	8(b)	0.038	0.022

以上簡明合併利潤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期內溢利	38,052	22,991
其他綜合收益	-	-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38,052	22,991
以下人士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8,052	21,928
— 非控股權益	-	1,063
	38,052	22,991

以上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8,720	18,638
無形資產	9	607	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	1,133	1,017
長期應收款項		2,886	2,106
		23,346	22,351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	27,012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071	-
存貨	11	10,896	13,9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8,045	60,346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	7,676
合約資產	13	7,111	-
定期存款	14(a)	42,971	61,869
受限制現金	14(b)	612	6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c)	208,812	187,404
其他流動資產		1,002	1,993
		392,532	333,826
總資產		415,878	356,17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8,817	8,761
股份溢價	15	176,350	184,674
儲備	16	(114,215)	(117,178)
保留盈利		214,285	179,759
總權益		285,237	256,016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	1,000	3,26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96,673	83,369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	4,792
合約負債	19	21,871	-
當期所得稅負債		11,097	8,736
		129,641	96,897
總負債		130,641	100,161
總權益及負債		415,878	356,177

以上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16)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結餘								
(過往呈報)		8,744	183,824	(98,535)	109,288	203,321	6,381	209,702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22	-	-	1,500	16,820	18,320	-	18,320
於2017年1月1日結餘(經重列)		8,744	183,824	(97,035)	126,108	221,641	6,381	228,022
綜合收益								
期內溢利		-	-	-	21,928	21,928	1,063	22,991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
		-	-	-	21,928	21,928	1,063	22,991
與本公司擁有人交易								
於並無控制權變動下於附屬公司								
的所有權權益變動		-	-	(14,331)	-	(14,331)	(7,444)	(21,775)
僱員的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		-	-	1,471	-	1,471	-	1,471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3	659	(125)	-	547	-	547
撥入法定儲備	16(a)	-	-	1,221	(1,221)	-	-	-
		13	659	(11,764)	(1,221)	(12,313)	(7,444)	(19,757)
於2017年6月30日結餘								
(經重列)		8,757	184,483	(108,799)	146,815	231,256	-	231,256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附註15)	(附註15)	(附註16)				
於2018年1月1日結餘		8,761	184,674	(117,178)	179,759	256,016	-	256,016
綜合收益								
期內溢利		-	-	-	38,052	38,052	-	38,052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
		-	-	-	38,052	38,052	-	38,052
與本公司擁有人交易								
本公司宣派的特別股息	21	-	(11,156)	-	-	(11,156)	-	(11,156)
僱員的購股權計劃：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6(c)	56	2,832	(563)	-	2,325	-	2,325
撥入法定儲備	16(a)	-	-	3,526	(3,526)	-	-	-
		56	(8,324)	2,963	(3,526)	(8,831)	-	(8,831)
於2018年6月30日結餘		8,817	176,350	(114,215)	214,285	285,237	-	285,237

以上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	45,051	56,210
已付所得稅	(10,173)	(6,34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4,878	49,86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991)	(1,6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16	2
購置無形資產	(66)	(42)
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18,898	(10,325)
購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7,400)	–
購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071)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所得款項	502	–
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	–	(12,500)
已收利息	592	28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020)	(24,185)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6(c)	2,325	547
已付上市開支		-	(20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325	3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1,183	26,02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c)	187,404	187,5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虧損)		225	(1,903)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c)	208,812	211,635

以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祈福生活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2016年1月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已於2016年11月8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中國內地**」)向於祈福品牌旗下發展的物業的住戶提供各項服務，包括零售服務、餐飲服務、物業管理服務、洗滌服務、校外培訓服務、物業代理服務、職業介紹服務、資訊科技相關服務、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等。

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18年8月21日獲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刊發的任何公開公告所編製。

3 會計政策

除了採用預期總年度收益適用的稅率估計所得稅以及採納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闡述）一致。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納下列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為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 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收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短期豁免 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項下的 投資計量

除於下文附註4所披露採納該等準則及新訂會計政策的影響外，其他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任何影響且毋須作出追溯調整。

3 會計政策(續)

(b) 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的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	2019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本)	修訂、縮減或結算計劃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確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 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 項下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 安排」項下的之前於共同經營持有權益 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項下分 類作權益的金融工具付款的所得稅後果 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項下 的合資格撥資的借款成本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3 會計政策(續)

(b) 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續)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的影響，其中若干與本集團的經營相關。根據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於該等準則、詮釋及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外)生效時，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為若干辦公室及樓宇的承租人，現入賬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經營租賃。誠如附註20所獨立披露，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的最低租賃付款為人民幣54,118,000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於財務狀況表就所有租賃合約確認反映未來租賃付款及使用權資產的租賃負債。承租人亦須於損益表中呈報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經營租賃相比，此將不僅改變開支分配，惟亦改變各租期內確認的開支總額。使用權資產的直線折舊及租賃負債應用的實際利率法的組合將導致租約最初年度在損益扣賬的總開支較高，以及開支於租期後期有所減少。新訂準則就若干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提供選擇性豁免，該豁免僅適用於承租人。本集團預期，將於2019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開始應用新訂準則。

概無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的詮釋尚未生效而預期將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4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亦披露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而與過往期間所應用者不同的新訂會計政策。

(i)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並無對過往年度的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有關的條文。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僅導致會計政策變動。財務報表中已確認的金額並無作出調整。新訂會計政策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的分類及計量模式變更並無對本集團現有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產生重大影響，原因是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釐定，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相似，並預計將持續按公允價值進行初步確認並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的影響(續)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及合約資產須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本集團須修改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採用的減值方法。本公司董事認為，減值方法的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的保留盈利及股本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a)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分類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管理金融資產的實體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將取決於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是否已不可撤銷地選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方式將股本投資入賬。

當且僅當本集團管理有關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更時，本集團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a)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加(如為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對金融資產進行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及其現金流量特徵的業務模式。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僅表示本金及利息付款)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在損益表中以單獨條目呈列。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a)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債務工具(續)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惟於損益確認之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之確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費用於損益表以單獨條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虧損)內呈列淨額。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a)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對有關其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前瞻性評估。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批准的簡化方法，其規定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預期使用壽命虧損。

(iv)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採納的影響

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令會計政策發生變動。

本集團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以作過渡，此法讓本集團確認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為2018年財政年度保留盈利的年初結餘的調整的累計效用。本集團選擇應用已完成合約的可行權宜之法，並無對於2018年1月1日前已完成的合約進行重列，因此比較數字並無予以重列。

4 會計政策變動(續)

(iv)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採納的影響(續)

本集團透過五步法構建一個綜合框架，以釐定確認收入的時間及確認收入的金額：(1)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2)識別合約中獨立的履約責任；(3)釐定交易價格；(4)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履約責任；及(5)於履約責任達成時確認收入。本集團須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其數額反映本集團基於控制權轉移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對價。本集團於履約責任獲達成時確認收入。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收入確認變動不會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構成重大影響。

(v)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會計政策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現有的收入確認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5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特別專注於零售服務、餐飲服務、物業管理服務、校外培訓服務、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資訊科技服務及其他服務分部，以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用途。該等分部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匯報其分部資料的基礎。

本公司執行董事按照分部收入及業績和分部資產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績效。分部業績不包括中央行政成本、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財務收入及所得稅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應收一名第三方利息、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分部負債則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及應付股息，此乃由於該等活動由本集團中央推動。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分部收入及業績以及與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內溢利的對賬如下：

	零售服務 人民幣千元	餐飲服務 人民幣千元	物業 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校外 培訓服務 人民幣千元	裝修及設備 裝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資訊 科技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分部收入	54,006	13,956	26,693	18,366	16,358	46,985	10,264	186,628
分部間收入	(89)	-	(368)	-	-	(17)	(16)	(490)
收入	53,917	13,956	26,325	18,366	16,358	46,968	10,248	186,138
確認收入的時間								
於某一時點	40,195	10,286	-	-	-	-	-	50,481
於某一時段	13,722	3,670	26,325	18,366	16,358	46,968	10,248	135,657
	53,917	13,956	26,325	18,366	16,358	46,968	10,248	186,138
分部業績	9,210	68	16,835	6,585	6,382	11,683	3,026	53,789
其他收入								520
其他收益－淨額								1,041
財務收入								406
未分配開支								(3,800)
所得稅開支								(13,904)
期內溢利								38,052
分部業績包括：								
折舊及攤銷	1,012	745	48	250	-	266	345	2,666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以及與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內溢利的對賬如下：

	零售服務 人民幣千元	餐飲服務 人民幣千元	物業 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校外 培訓服務 人民幣千元	裝修及設備 裝置服務 人民幣千元	資訊 科技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分部收入	52,564	39,400	23,168	15,044	8,779	20,113	14,654	173,722
分部間收入	(109)	(100)	(390)	-	-	(79)	(126)	(804)
收入	52,455	39,300	22,778	15,044	8,779	20,034	14,528	172,918
分部業績	6,132	1,288	16,766	6,447	2,799	1,882	6,914	42,228
其他收入								362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760)
財務收入								282
未分配開支								(7,133)
所得稅開支								(10,988)
期內溢利								22,991
分部業績包括：								
折舊及攤銷	965	1,246	52	132	-	113	226	2,734

5 分部資料(續)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與本集團總資產的對賬如下：

分部資產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零售服務	21,087	20,026
餐飲服務	16,363	15,504
物業管理服務	9,029	10,993
校外培訓服務	4,339	4,239
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	17,588	11,115
資訊科技服務	51,354	34,577
其他	9,967	9,281
分部資產總額	129,727	105,73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33	1,01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7,012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071	–
應收一名第三方利息	152	152
定期存款	42,971	61,8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8,812	187,404
總資產	415,878	356,177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負債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零售服務	31,289	27,949
餐飲服務	8,252	10,102
物業管理服務	9,316	10,540
校外培訓服務	19,103	16,298
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	12,319	9,384
資訊科技服務	32,122	16,349
其他	6,084	6,275
分部負債總額	118,485	96,8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00	3,264
應付股息	11,156	–
總負債	130,641	100,161

該等資產及負債按分部營運與資產及負債所在地分配。

5 分部資料(續)

於2018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若干所得款項結餘22.8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9.3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25.5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1.3百萬元))已暫時存入本集團的香港銀行戶口，並將匯入本集團的中國內地公司作擬定用途。除此以外，本集團90%以上的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90%以上收入乃來自中國內地的業務及客戶，以及並無編製地理分部分析。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廣州市番禺祈福新邨房地產有限公司(受孟麗紅女士(「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貢獻本集團收入的10%以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僱員福利開支	40,636	48,261
資訊科技服務建設成本	28,053	13,046
零售業務的銷售產品成本	27,126	27,618
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分包成本	10,826	5,766
經營租賃付款	8,036	7,814
餐飲業務的原材料及消耗品成本	4,686	15,745
公用事業開支—電費、水費及煤氣費等	3,273	5,172
折舊及攤銷	2,666	2,734
辦公室開支	2,536	2,579
專業費用	1,498	1,630
核數師酬金	750	650
其他	6,063	6,808
	136,149	137,823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當期稅項：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12,981	10,632
— 香港利得稅	39	33
— 中國內地代扣代繳所得稅	3,264	—
當期稅項總額	16,284	10,665
遞延稅項：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116)	(327)
— 中國內地代扣代繳所得稅	(2,264)	650
遞延稅項總額	(2,380)	323
所得稅開支	13,904	10,988

7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就除所得稅前溢利繳納的稅項與使用適用於集團實體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金額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溢利	51,956	33,979
按適用於各集團實體溢利的實際稅率計算的 稅項支出	12,596	10,128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 無須課稅的收益	(58)	(192)
— 不可扣稅開支	84	255
—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	282	147
中國內地代扣代繳所得稅	12,904 1,000	10,338 650
稅項支出	13,904	10,988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25%(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0%)。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加權平均適用稅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獲頒「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享有中國內地所得稅優惠稅率15%所致。

7 所得稅開支(續)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的所得稅撥備已基於現有的相關法律、詮釋及慣例按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位於中國內地的集團實體(「中國內地實體」)的一般適用企業所得稅率為25%。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須繳納所得稅優惠稅率15%，此乃由於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

中國內地代扣代繳所得稅

中國內地實體自其於2008年1月1日之後賺取的溢利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中國內地代扣代繳所得稅。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或營運，且符合中國內地與香港的稅務協定安排的規定，則可享有5%的較低代扣代繳所得稅稅率。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就計劃向海外作出分派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收益按5%代扣代繳所得稅稅率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

香港利得稅

適用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

7 所得稅開支(續)

海外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並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8 每股收益

(a) 基本

基本每股收益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	38,052,000	21,928,00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2,698,619	1,000,207,182
本公司股東於期內應佔溢利的基本 每股收益(每股以人民幣列示)	0.038	0.022

8 每股收益(續)

(b) 稀釋

稀釋每股收益乃在假設所有稀釋潛在普通股獲兌換的情況下，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擁有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所產生的稀釋潛在普通股。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而言，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扣除可按公允價值(按每股平均市價釐定)發行的股份數目，所得相同的所得款項總額為無償發行的股份數目。因而產生的無償發行股份數目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分母，以計算稀釋每股收益。

8 每股收益(續)

(b) 稀釋(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於2016年11月8日獲採納，並於同日生效，且6,750,000份購股權已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獲行使。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稀釋每股收益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	38,052,000	21,928,00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2,698,619	1,000,207,182
就以下各項作出的調整：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	10,733,757	7,930,926
稀釋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13,432,376	1,008,138,108
本公司股東於期內應佔溢利的稀釋每股 收益(每股以人民幣列示)	0.038	0.022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物業、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9,477	444
共同控制合併	266	270
期初賬面淨值(經重列)	19,743	714
添置	1,601	42
出售	(28)	-
折舊及攤銷開支	(2,648)	(86)
期末賬面淨值	18,668	670
於2017年6月30日(經重列)		
成本	33,670	1,224
累計折舊及攤銷	(15,002)	(554)
賬面淨值	18,668	670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8,638	590
添置	2,991	66
出售	(292)	-
折舊及攤銷開支	(2,617)	(49)
期末賬面淨值	18,720	607
於2018年6月30日		
成本	38,518	1,175
累計折舊及攤銷	(19,798)	(568)
賬面淨值	18,720	607

10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a)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的金融資產(按經常性基準)：

		於2018年 6月30日 第3層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 金融產品		27,012

為得出釐定公允價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的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各層級的說明列於下表。

第1層：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和交易及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允價值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計算。本集團所持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該等工具計入第1層。

第2層：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最大限度地使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從而盡量減輕對實體特定估計的依賴程度。倘某一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2層。

第3層：倘計算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3層。非上市股本證券列為此情況。

10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b) 釐定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巧

評估金融工具所用特定估值技巧包括：

- 使用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餘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使用其他技術(如折讓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允價值計量(第3層)

下表呈列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第3層工具變動：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產品 人民幣千元
2017年12月31日的年初結餘	-
收購	27,400
出售	(502)
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的收益(i)	114
2018年6月30日的期末結餘	27,012
(i) 包括報告期末所持結餘中於損益確認的未變現 收益／(虧損)	112

10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d) 估值輸入數據及其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的金融資產(按經常性基準)：

描述	於2018年 6月30日的 公允價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概率加權平均數)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金融產品	27,012	預期年利率	3.00%–3.70%	預期年利率變動 +/- 10%乃由於公允價 值變動人民幣24,000 元所致

*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間並無會對公允價值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相互間關係。

11 存貨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商品	7,632	9,161
原材料	3,227	4,593
其他	37	174
	10,896	13,928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關聯方(附註24(d))	39,578	19,903
—第三方	25,192	22,599
	64,770	42,502
存於住戶賬的款項(附註(b))	5,835	2,823
其他應收款項：		
—關聯方(附註24(d))	4,341	4,211
—第三方	10,767	7,522
	15,108	11,733
應收利息(附註(c))：		
—一名第三方	152	152
預付款項：		
—第三方	2,180	3,136
	88,045	60,346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a) 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是提供裝修及設備裝置服務和資訊科技服務的應收款項及其他按酬金制收取的未收物業管理費的應收款項。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授予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不計應收保留金)介乎一至三個月，惟以現金交易為主的零售服務、餐飲服務、校外培訓服務、物業代理服務、職業介紹服務及洗滌服務的若干客戶除外。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59,061	36,456
1至2年	3,722	4,488
2年以上	1,987	1,558
	64,770	42,502

於2018年6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64,770,000元悉數獲履約支付(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2,502,000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b) 本集團若干物業管理公司從事按酬金制為住宅區提供的物業管理服務，並代表住戶開設銀行賬戶(「住戶賬」)，使用該等住戶賬向住戶收取物業管理費及住戶支援服務費。根據物業管理合約，物業管理公司亦承擔代表住戶履行該等銀行賬戶的財務職能。於2018年6月30日，存入住戶賬的款項人民幣5,835,000元乃為物業管理公司有權收取的物業管理佣金及住戶支援服務費的結餘(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823,000元)。於2018年6月30日，存入住戶賬的款項按現行年利率0.30%至1.75%計息(2017年12月31日：年利率0.35%至2.10%)。該等結餘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c) 貸款予一名第三方的應收利息按固定年利率6%計算，須於結算日起計一年內償還。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並不包含減值資產。於報告日的最高信貸風險乃上述各類別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

13 合約資產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 關聯方(附註24(d))	2,195	—
— 第三方	4,916	—
	7,111	—

14 現金及銀行結餘

(a) 定期存款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以下期間到期：		
— 6個月	—	1,490
— 6個月至1年	42,971	60,379
	42,971	61,869

定期存款按現行存款年利率1.55%至2.25%(2017年12月31日：年利率1.55%至2.10%)計息。本集團定期存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定期存款以人民幣計值。

14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b)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指就發出現金卡及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規從事培訓服務而作為抵押的銀行現金存款。

(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89,408	140,144
短期銀行存款	19,404	47,260
	208,812	187,404

14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短期銀行存款按現行存款年利率0.50%至1.85%(2017年12月31日：年利率0.50%至1.35%)計息。

	於2018年 6月30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按以下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人民幣	183,796	160,042
— 港元	25,016	27,362
	208,812	187,404

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換算為外幣以及從中國內地匯出有關外幣須遵守中國內地政府頒佈的有關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15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股本	股份溢價	總計
	股份	港元	換算為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	87,440		
已發行及繳足：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8年1月1日	1,001,950,000	10,019,500	8,761	184,674	193,435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750,000	67,500	56	2,832	2,888
本公司宣派的特別股息(附註21)	-	-	-	(11,156)	(11,156)
於2018年6月30日	1,008,700,000	10,087,000	8,817	176,350	185,167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1月1日	1,000,000,000	10,000,000	8,744	183,824	192,568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500,000	15,000	13	659	672
於2017年6月30日	1,001,500,000	10,015,000	8,757	184,483	193,240

16 其他儲備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酬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與非控股權益 交易的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經重列)	13,973	(111,302)	294	-	(97,035)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而控制權並無變動	-	-	-	(14,331)	(14,331)
僱員的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1,471	-	1,471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	(125)	-	(125)
撥入法定儲備	1,221	-	-	-	1,221
於2017年6月30日(經重列)	15,194	(111,302)	1,640	(14,331)	(108,799)
於2018年1月1日	16,650	(121,099)	1,602	(14,331)	(117,178)
僱員的購股權計劃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	(563)	-	(563)
撥入法定儲備	3,526	-	-	-	3,526
於2018年6月30日	20,176	(121,099)	1,039	(14,331)	(114,215)

16 其他儲備(續)

(a) 法定儲備

根據相關中國內地規則及法規，除中外股本合營企業外，所有中國內地公司須按照中國內地會計規則及法規將其除稅後溢利的10%撥入法定儲備金，直至有關儲備金總額累積至其註冊股本的50%。法定儲備金只能在相關機關批准後，用作抵銷過往年度結轉的虧損或增加相關公司的資本。

(b) 資本儲備

款項指上市業務的賬面值及本公司向本集團當時股東發行之股份的面值，以於重組期間就上市換取上市業務。於2017年，餘下的結餘於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中確認(附註22)。

(c)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2016年10月21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若干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獲授人」)授出購股權，據此，購股權持有人有權於2016年11月8日的上市日期(「上市日期」)以較每股發售價0.46港元折讓10%的價格收購合共21,175,000股本公司股份。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應於以下期間內隨時行使：(i)緊隨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屆滿後的營業日起開始及(ii)於上市日期起計滿五年零六個月當日止。

16 其他儲備(續)

(c)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若干獲授人已按行使價每股0.414港元行使6,750,000份購股權。本公司已收到的現金所得款項為2,794,5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325,000元)。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變動如下：

	2018年		2017年	
	每股購股權 平均行使價 (以港元計)	購股權數目	每股購股權 平均行使價 (以港元計)	購股權數目
於1月1日	0.414	19,225,000	0.414	21,175,000
已行使	0.414	(6,750,000)	0.414	(1,500,000)
於6月30日	0.414	12,475,000	0.414	19,675,000

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到期日為2022年5月8日。

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義務，以現金購回或償付購股權。

17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於超過12個月後可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133	1,0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於12個月內可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000)	(3,264)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133	(2,247)

期內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並無計及抵銷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詳情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有關暫時不可扣稅開支 的暫時性差額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1月1日	1,017	333
計入損益	116	327
於6月30日	1,133	660

17 遞延所得稅(續)

期內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並無計及抵銷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詳情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有關暫時不可扣稅開支 的暫時性差額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1月1日	(3,264)	(1,200)
計入損益／(自於損益扣除)	2,264	(650)
於6月30日	(1,000)	(1,850)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未就稅務虧損人民幣5,629,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328,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1,186,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363,000元)。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集團實體的稅務虧損可結轉最多五年。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就若干中國內地集團實體總計人民幣64,283,000元(2017年：人民幣74,480,000元)的未分派溢利確認中國內地代扣代繳所得稅撥備人民幣3,214,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448,000元)，原因為本集團於可見將來並無計劃於中國內地以外地方分派該等溢利。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 關聯方(附註24(d))	7	14
— 第三方	45,097	28,317
	45,104	28,331
其他應付款項：		
— 關聯方(附註24(d))	8,138	7,856
— 第三方	12,962	12,602
	21,100	20,458
預收顧客賬款：		
— 關聯方(附註24(d))	—	1,332
— 第三方	—	15,587
	—	16,919
應計薪金	14,010	14,899
應付股息(附註21)	11,156	—
其他應付稅項	5,303	2,762
	96,673	83,369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a)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性質的應付關聯方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43,443	25,613
1至2年	437	1,869
2至3年	486	126
3年以上	738	723
	45,104	28,331

19 合約負債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預收顧客賬款		
— 關聯方(附註24(d))	1,348	—
— 第三方	17,541	—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 關聯方(附註24(d))	1,697	—
— 第三方	1,285	—
	21,871	—

20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集團實體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多家零售店、餐廳、辦公室及倉庫。租期介乎1年至8年，而大部分租賃協議均與關聯方簽訂。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未來最低租賃的付款總額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7,497	11,994
1至5年	33,505	35,895
5年以上	3,116	–
	54,118	47,889

21 股息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8年6月22日在股東周年大會上作出的批准，特別現金股息每股1.30港仙自本公司股份溢價宣派。特別股息13,198,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1,156,000元）乃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7月6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15,200,000股股份計算，於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為負債。

22 因共同控制合併而重列

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與孟女士於2017年10月16日訂立買賣協議，本集團收購主要提供資訊科技相關服務的怡南集團的100%股權。收購事項於2017年12月21日完成。

由於本集團及怡南集團於上述收購事項前後均由孟女士最終控制，收購事項被視作共同控制業務合併。因此，本集團已應用合併會計法處理收購怡南集團，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入賬。

怡南集團於2017年1月1日的資產及負債由本集團按賬面淨值綜合。本集團於2017年1月1日的其他儲備及保留盈利分別入賬人民幣1,500,000元及人民幣16,820,000元。

22 因共同控制合併而重列(續)

本集團過往呈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與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呈列的經重列金額的對賬如下：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過往呈報) 人民幣千元	怡南集團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業績				
收入	152,890	20,113	(85)	172,918
經營溢利	31,777	1,920	-	33,697
期內溢利	21,545	1,446	-	22,99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0,482	1,446	-	21,928
基本每股收益				
(每股以人民幣列示)	0.020	0.022		0.022
稀釋每股收益				
(每股以人民幣列示)	0.020	0.022		0.022

23 未來應收最低租金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應收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13,498	13,674
1至5年	10,057	7,460
	23,555	21,134

24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的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孟麗紅女士	本公司的最終股東
廣州市科進計算機技術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東祈福醫院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花都祈福房地產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花都祈福花園房產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冠都物業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花都祈福置業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南海祈福仙湖酒店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花都新華祈福房地產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番禺區祈福英語實驗學校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24 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的名稱及關係：(續)

名稱	關係
肇慶祈福海岸房地產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南海祈福置業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倚湖物業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南海祈福家居實業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南海祈福房地產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番禺祈福房產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中國創業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展盛商業地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祈福繽紛世界商業地產經營管理 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24 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的名稱及關係：(續)

名稱	關係
廣州市祈福繽紛樂園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祈福繽紛世界酒店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祈福地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祈福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Maliton Services Limited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Tango Trading Limited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宇宙發展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番禺區祈福英語實驗小學	受孟女士配偶及獨立第三方 共同控制的公司
廣州市番禺祈福新邨渡假俱樂部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廣州市番禺祈福新邨房地產有限公司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廣州市番禺區祈福新邨學校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廣州市番禺區祈福英語實驗幼兒園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24 關聯方交易(續)**(b) 以下為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貨品銷售予：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441	364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166	233
受孟女士控制的公司	45	15
受孟女士配偶及獨立第三方共同 控制的公司	37	62
	689	674
服務提供予：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47,931	13,237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8,318	12,916
受孟女士配偶及獨立第三方共同 控制的公司	232	273
受孟女士控制的公司	30	36
	56,511	26,462
租金開支由以下各方收取：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3,340	3,842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2,701	2,518
	6,041	6,360

24 關聯方交易(續)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	2,148	3,367

24 關聯方交易(續)**(d)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12)：		
—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i))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33,742	6,374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5,711	12,699
受孟女士配偶及獨立第三方共同 控制的公司	115	772
受孟女士控制的公司	10	58
	39,578	19,903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i))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3,253	3,063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1,010	1,146
受孟女士配偶及獨立第三方共同 控制的公司	60	—
受孟女士控制的公司	18	2
	4,341	4,211
— 合約資產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2,168	—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27	—
	2,195	—
應收關聯方款項總額	46,114	24,114

24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於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18)：		
—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i))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7	—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	14
	7	14
—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ii))		
本公司的最終股東	4,215	4,206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2,565	2,284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1,358	1,359
受孟女士配偶及獨立第三方共同 控制的公司	—	7
	8,138	7,856
— 預收顧客賬款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	1,332
	—	1,332
— 合約負債		
受孟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2,586	—
受孟女士配偶重大影響的公司	459	—
	3,045	—
應付關聯方款項總額	11,190	9,202

24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 (i) 與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為無抵押及免息。該等結餘的信貸期介乎一至三個月。

- (ii) 與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為無抵押及免息。除根據各份合約於租期屆滿時償還支付作按金的結餘外，餘下的結餘按要求償還。